

证券代码：603335

证券简称：迪生力

公告编号：2022-034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风险提示：本次采购单价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到货日均价结算，本次采购符合公司生产计划采购标准。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行采购。我司将关注有色金属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趋势，加强与供应链之间的贸易合作，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前提下，保障生产原材料的供需稳定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威玛”）第一条生产线已于2021年8月份启动运行，到目前为止，产能已按预定的生产计划正常运行，随着市场需求的增加，加上技术成熟和生产工艺达标，根据广东威玛目前生产计划的实际情况，结合市场的需求，保障生产线满负荷运行，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董事会，经过市场调查研究，同意广东威玛在公平、合理的原则上，向韶关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韶关中弘”）购买约1,800万元原材料（镍原料、钴原料）用于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的规定，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关系介绍

韶关中弘持有广东威玛24.78%股权，系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%以上股份的法人，故为公司关联方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韶关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廖远坤

注册地址：仁化县周田镇新庄工业园 3 号地办公楼 2 楼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9,300 万元

股权结构：廖远坤持股 52%、廖远兵 48%

经营范围：新材料、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、加工、生产及销售；电池、废旧电池、塑料及含有锂、镍、钴、锰、铜、铝的有色金属废物的收集利用与销售；国内贸易；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、货物运输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的名称和类别：购买原材料

（二）关联交易定价：购买单价按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结算。

四、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需方（甲方）：广东威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供方（乙方）：韶关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

（一）价格：单价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到货日均价。

（二）货款支付方式条款：合同签订，货物交接后 60 天内付清。

（三）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条款：双方根据国家和行业标准验收。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负责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广东威玛第一条生产线已于 2021 年 8 月份启动运行，到目前为止，产能已按预定的生产计划正常运行，根据广东威玛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结合市场的需求，广东威玛本次向韶关中弘购买原材料属于正常业务交易，公司管理团队根据市场需求进行采购，本次采购的原材料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，以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定价为原则，保障公司利益最大化为前提，本次交易有利于满足广东威玛原材料的供应需求和日常生产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

力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、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及关联方的情况，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履行的审议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广东威玛本次向韶关中弘购买原材料为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。本次交易价格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已对会议拟审议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慎审核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出具以下独立意见：广东威玛本次向韶关中弘购买原材料为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。本次交易价格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。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三）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

2022年4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过去12个月内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

（一）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广东威玛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,300万元，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增资额5,665万元，韶关中弘以设备作价方式认缴增资额4,635万元（详见公司公告：2021-040）

截至目前，公司已以货币方式实缴增资额5,665万元，韶关中弘已以设备作价方式认缴增资额4,635万元，本次增资已实施完毕。

（二）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经营性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广东威玛向韶关中弘、

韶关中达购买 9,282.87 万元经营性资产。

截至目前，广东威玛已向韶关中弘、韶关中达合计购买 9,282.87 万元经营性资产。本次向广东威玛购买经营性资产事项已完成。

八、风险提示

本次采购单价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到货日均价结算，本次采购符合公司生产计划采购标准。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行采购。我司将关注有色金属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趋势，加强与供应链之间的贸易合作，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前提下，保障生产原材料的供需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